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19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3)

A股發行的初步詢價期及 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概要

本公告由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作出。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6年7月16日、2016年12月23日、2017年3月27日、2018年3月22日、2018年4月25日、2018年5月23日及2018年7月27日的公告及本行日期為2016年8月13日、2017年4月26日及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內容有關A股發行及相關事項。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本行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A股發行的初步詢價期

如本行日期為2018年7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中國證監會已於2018年7月27日正式以書面形式通知核准A股發行。根據中國適用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本行及A股發行保薦人(主承銷商)將於2018年9月3日(上午9:30至下午3:00)期間在中國境內向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的詢價對象進行初步詢價，以確定發行價格。A股發行的最終規模及發行價格一經釐定，本行將另行發出公告。

(II) 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

本行就A股發行而發佈的有關僅以中文刊發的本行A股招股意向書(「A股招股意向書」)全文、A股招股意向書摘要及相關附件於2018年8月30日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A股招股意向書摘要亦於同日在多份中國報章(包括《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證券日版》)刊登。

下文為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概要：

1. A股發行概況

股票種類： 人民幣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幣1.00元

發行股數： 不超過600,000,000股A股，最終發行數量根據本行的資本需求、發行時市場情況和本行與監管機構的溝通情況等決定。

每股發行價格： 人民幣[]元

發行市盈率： []倍

發行前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4.581元

發行後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

發行市淨率： []倍

發行方式：採用網下向詢價對象詢價配售與網上資金申購發行相結合的方式或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其他發行方式。

發行對象：符合資格的詢價對象和社會公眾投資者(國家法律、法規禁止購買者除外)。

承銷方式：採取由主承銷商牽頭組成的承銷團以餘額包銷的方式承銷本次發行的股票。

預計募集資金總額：人民幣[]元

預計募集資金淨額：人民幣[]元

發行費用概算：本次發行費用總額為人民幣45,214,804.20元，其中保薦、承銷費用為人民幣26,924,528.31元，會計師費用為人民幣6,396,226.42元，律師費用為人民幣3,160,377.36元，用於本次發行的信息披露費用為人民幣6,886,792.45元，發行手續費用為人民幣1,846,879.66元。(註：本次發行費用均為不含增值稅金額)

擬上市地點：深圳證券交易所

2. 募集資金的運用

本行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股票並上市募集資金用途的議案》。根據上述議案，本次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水平。本行擬使用本次公開發行募集資金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的金額為人民幣2,708,785,195.80元。

3. A股發行前後的股本情況

假設本次發行前股東持股情況以截至2018年7月31日為準，則本次A股發行前，本行總股本為5,321,931,900股，其中內資股為3,803,931,900股，H股1,518,000,000股。假設本次發行A股600,000,000股，則本次發行完成後本行總股本為5,921,931,900股，本行本次發行前後股本結構如下表列示：

股東	股份類別	發行前		股份類別	發行後	
		持股數	持股比例		持股數	持股比例
鄭州市財政局	內資股	490,904,755	9.22%	內資股	490,904,755	8.29%
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 開發有限公司	內資股	262,000,000	4.92%	內資股	262,000,000	4.42%
河南興業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內資股	250,000,000	4.70%	內資股	250,000,000	4.22%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內資股	239,426,471	4.50%	內資股	239,426,471	4.04%
河南晨東實業 有限公司	內資股	226,000,000	4.25%	內資股	226,000,000	3.82%
鄭州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內資股	215,678,764	4.05%	內資股	215,678,764	3.64%
河南國原貿易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99,046,474	3.74%	內資股	199,046,474	3.36%
百瑞信託有限 責任公司	內資股	114,697,149	2.16%	內資股	114,697,149	1.94%
河南正弘置業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0,000,000	1.88%	內資股	100,000,000	1.69%
河南盛潤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內資股	100,000,000	1.88%	內資股	100,000,000	1.69%
其他內資股股東	內資股	1,606,178,287	30.18%	內資股	1,606,178,287	27.12%
H股股東	H股	1,518,000,000	28.52%	H股	1,518,000,000	25.63%
本次A股發行股份	-	-	-	A股	600,000,000	10.13%
合計	-	5,321,931,900	100.00%	-	5,921,931,900	100.00%

註1：本行2015年H股發行完成後，根據《財政部關於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H股上市國有股權管理和轉持有關事宜的批覆》（財金函[2015]154號），以及社保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會關於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國有股減轉持有關問題的函》（社保基金發[2015]176號），本行國有股東根據規定將所持的138,000,000股國有股轉換為H股並代社保基金理事會出售。

上文所述的A股招股意向書主要條文概要之英文本為其中文本的非正式譯本，如有歧義，概以中文本為準。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之法律及法規就有關A股發行的進一步發展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天宇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2018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天宇先生、申學清先生及馮濤先生；非執行董事樊玉濤先生、張敬國先生、姬宏俊先生、梁嵩巍先生及王世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謝太峰先生、吳革先生、陳美寶女士及李燕燕女士。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